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25-008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基本情况

为保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简化审批手续，提高经营效率，2025 年度公司（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浙江道明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道明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道明超导科技有限公司等）拟向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农业银行永康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永康支行、中国工商银行龙游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交通银行金华永康支行、中国银行永康市支行等）申请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开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

证、票据贴现、银行票据额度等。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融资币种、金额、期限、担保方式、授信形式及用途等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以合同约定为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相关融资文件。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0 日